

## 附錄二：安排概要

		「日常安排 (BAU)」—— 沒有惡劣天氣的交易日	惡劣天氣下的日子 <sup>17</sup> ( 實施惡劣天氣下維持交易前 )	惡劣天氣交易日 <sup>18</sup> ( 實施惡劣天氣下維持交易後 )	
<b>A 香港證券市場的營運安排</b>					
1	交易	交易安排	根據常規交易日的安排	不進行	與日常安排相同
		收集印花稅款項 ( 適用於任何應由聯交所收集的印花稅 )	根據常規交易日的安排	交易所參與者提交印花稅日報表 ( SD-1 表格 ) 的時段可能延長	與日常安排相同
		就涉及公司行動除權安排的股份於除淨日的交易	於預定除淨日調整上日收市價	由於惡劣天氣下並無交易，證券於翌日恢復買賣後以除淨形式買賣	與日常安排相同
2	結算	結算、交收及抵押品管理	根據常規交易日及交收日的安排及時間表	不進行	與日常安排相同
		中央結算系統存管處服務	香港結算股份過戶登記處之實體營業點開放營業服務	香港結算股份過戶登記處之實體營業點關閉，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未能提存實物證券	與實施惡劣天氣下維持交易前的安排相同，即香港結算股份過戶登記處之實體營業點關閉

<sup>17</sup> 假設惡劣天氣僅持續一整日。

<sup>18</sup> 假設惡劣天氣僅持續一整日。

		「日常安排 (BAU)」—— 沒有惡劣天氣的交易日	惡劣天氣下的日子 <sup>17</sup> ( 實施惡劣天氣下維持交易前 )	惡劣天氣交易日 <sup>18</sup> ( 實施惡劣天氣下維持交易後 )	
	存入實物股票作交收用途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可根據香港結算運作程序規則存入實物股票	由於該日為非交收日，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可於惡劣天氣後翌日存入實物股票作交收用途。	交收將繼續進行。香港結算可因應惡劣天氣原因而批准豁免補購  <b>影響：</b> 相關結算參與者應提出豁免補購請求	
	公司行動的資格釐定	根據預定的最後過戶登記日	最後過戶登記日相應押後	香港結算會以原定的最後過戶登記日作為釐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是否合資格於中央結算系統參與公司行動之日。  若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可於因應實體營業點關閉而押後的最後過戶登記日提出及完成提存，其在中央結算系統的相關權益會有相應調整。	
	申購/贖回 ETF 的申請及交收	如期進行	不接受申請。相關交收延至下一個交收日	與日常安排相同，但要取決於 ETF 基金管理人是否接受在任何交易日的增設/贖回申請以及是否接受在任何結算到期日的延遲結算申請	
	結構性產品的現金交收	可以進行	不進行	與日常安排相同	
3	風險管理	每日按市價計值、按金及保證基金繳款、抵押品政策及違責管理流程等風險管理安排	根據常規交易日的安排及時間表	不適用	與日常安排相同

			「日常安排 (BAU)」—— 沒有惡劣天氣的交易日	惡劣天氣下的日子 <sup>17</sup> (實施惡劣天氣下維持交易前)	惡劣天氣交易日 <sup>18</sup> (實施惡劣天氣下維持交易後)
4	市場數據	香港交易所領航星市場數據平台 - 證券市場 (「OMD-C」)(包括內地市場數據樞紐 (「MMDH」)) 的數據發布	可連接，並有全面的市場數據發布	可連接，但只有有限的市場數據發布	與日常安排相同
		發布實時指數	適用	適用	與日常安排相同
<b>B 滬深股通交易的營運安排</b>					
1	交易	交易	根據常規交易日的安排	不進行	與日常安排相同
2	結算	結算、交收及抵押品管理	根據常規交易日及交收日的安排及時間表	不進行	與日常安排相同
3	風險管理	每日按市價計值、按金及保證基金繳款、抵押品政策及違責管理流程等風險管理安排	根據常規交易日的安排及時間表	不適用	與日常安排相同
4	市場數據	香港交易所領航星市場數據平台 - 中華通 (證券) 「OMD-CC」) 的數據發布	可連接，並有全面的市場數據發布	可連接，但只有有限的市場數據發布	與日常安排相同
<b>C 香港衍生產品市場的營運安排</b>					
1	交易	交易	根據常規交易日的安排	不進行	與日常安排相同

			「日常安排 (BAU)」—— 沒有惡劣天氣的交易日	惡劣天氣下的日子 <sup>17</sup> ( 實施惡劣天氣下維持交易前 )	惡劣天氣交易日 <sup>18</sup> ( 實施惡劣天氣下維持交易後 )
		釐定最後結算價及正式結算價	最後結算價或正式結算價可在最後交易日或到期日釐定	最後結算價或正式結算價無法在最後交易日或到期日釐定	應與日常安排相同，除非有特殊情況：如無法獲得釐定最後結算價或正式結算價的相關參數，則可能以另一種流程釐定
2	結算	結算、交收及抵押品管理	根據常規交易日及交收日的安排及時間表	不進行 <sup>19</sup>	與日常安排情況相同 <sup>20</sup>
3	風險管理	每日按市價計值、按金及保證基金繳款、抵押品政策及違責管理流程等風險管理安排	根據常規交易日的安排及時間表	不適用	與日常安排相同
4	市場數據	香港交易所領航星市場數據平台—衍生產品市場 (「 OMD-D 」) 的數據發布	可連接，並有全面的市場數據發布	可連接，但只有有限的市場數據發布	與日常安排相同
5	大額未平倉合約申報		申報於上一個交易日開立或累積的大額未平倉合約	惡劣天氣下的日子毋須申報大額未平倉合約。至於上一個交易日開立或累積的未平倉合約，則於惡劣天氣後的下一個交易日作出申報	與日常安排相同
6	假期交易		可以進行	不進行	與日常安排相同

<sup>19</sup> 或會提供部分結算服務。詳情請[按此](#)。

<sup>20</sup> 延遲釐定最後結算價的產品除外 ( 結算服務會相應押後 )。

			「日常安排 (BAU)」—— 沒有惡劣天氣的交易日	惡劣天氣下的日子 <sup>17</sup> ( 實施惡劣天氣下維持交易前 )	惡劣天氣交易日 <sup>18</sup> ( 實施惡劣天氣下維持交易後 )
<b>D 新上市及新產品安排</b>					
1	股本證券、債務證券及投資工具的新上市 <sup>21</sup>		上市及交易會如常進行	上市會如常進行，但交易須待重新開市後才會開始	與日常安排相同
2	交易所買賣產品		上市及交易會如常進行	上市會如常進行，但交易須待重新開市後才會開始	與日常安排相同
3	結構性產品		上市及交易會如常進行	上市會如常進行，但交易須待重新開市後才會開始	與日常安排相同
4	期貨及期權		上市及交易會如常進行	上市會如常進行，但交易須待重新開市後才會開始	與日常安排相同
<b>E 為促進惡劣天氣下維持交易而涉及的更廣泛層面安排及基礎設施變動</b>					
1	支票結算	紙本支票結算 <sup>22</sup>	支票存入銀行後的下一個工作日可動用有關資金  支票存入銀行後即日結算，下一個工作日交收	在全日維持惡劣天氣的情況下，銀行分行全日不開放營業，紙本支票無法結算及交收。  惡劣天氣日的前一個工作日存入銀行的支票，在惡劣天氣日當天未能動用有關資金，需待惡劣天	惡劣天氣交易日的前一個工作天存入銀行的支票，在惡劣天氣交易日當天可以動用有關資金。  在全日維持惡劣天氣的情況下，銀行分行全日不開放營業，紙本支票將無法結算。

<sup>21</sup> 投資工具包括分別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 20 及 21 章於聯交所上市的認可集體投資計劃及投資公司。投資工具一般包括證監會認可的交易所買賣基金、槓桿及反向產品、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及封閉式基金。

<sup>22</sup> 假設支票於銀行指定截止時間前存入。

			「日常安排 (BAU)」—— 沒有惡劣天氣的交易日	惡劣天氣下的日子 <sup>17</sup> (實施惡劣天氣下維持交易前)	惡劣天氣交易日 <sup>18</sup> (實施惡劣天氣下維持交易後)
				<p>氣後下一個工作日 (惡劣天氣日+1) 方可動用。</p> <p>惡劣天氣日當天存入銀行的支票於惡劣天氣後下一個工作日 (惡劣天氣日+1) 結算，再下一個工作日 (惡劣天氣日+2) 交收</p>	<p>非全日惡劣天氣的情況下，惡劣天氣訊號或警告懸掛前 / 取消後存入銀行的支票，將於惡劣天氣交易日結算，並於存入支票後下一個工作日 (惡劣天氣交易日+1) 可以動用有關資金。</p>
		電子支票結算 <sup>23</sup>	<p>存入電子支票後的下一個工作日可動用有關資金</p> <p>存入的電子支票即日結算，下一個工作日交收</p>	<p>在維持全日惡劣天氣的情況下，銀行分行全日不開放營業，電子支票無法結算及交收。</p> <p>惡劣天氣日的前一個工作日存入的電子支票，在惡劣天氣日當天未能動用有關資金，需待惡劣天氣後下一個工作日 (惡劣天氣日+1) 方可動用</p> <p>惡劣天氣日當天存入的電子支票於惡劣天氣後下一個工作日 (惡劣天氣日+1) 結算，再下一個工作日 (惡劣天氣日+2) 交收</p>	<p>惡劣天氣交易日的前一個工作天存入的電子支票，在惡劣天氣交易日當天可以動用有關資金。</p> <p>惡劣天氣交易日存入的電子支票即日結算 (不論是否全日惡劣天氣的情況)，下一個工作日 (惡劣天氣交易日+1) 交收</p>
2	指定✓	銀行分行及櫃檯服務	開放並維持服務	關閉並暫停服務	關閉並暫停服務

<sup>23</sup> 假設電子支票於銀行指定截止時間前存入。

		「日常安排 (BAU)」—— 沒有惡劣天氣的交易日	惡劣天氣下的日子 <sup>17</sup> ( 實施惡劣天氣下維持交易前 )	惡劣天氣交易日 <sup>18</sup> ( 實施惡劣天氣下維持交易後 )	
	交收銀行/託管 商的銀行服務	電子轉賬渠道 ( SWIFT、 結算所自動轉賬系統 (CHATS)、快速支付系統 (FPS)、自動記賬 )	可以使用	SWIFT、CHATS 及 FPS 可以使 用，不提供自動記賬	與日常安排相同
		電子轉賬限額	現狀	現狀	銀行將檢討轉賬限額，並考慮按需 要調整，以支持惡劣天氣交易日， 惟須按各指定/交收銀行的風險評估 而定
		支持交易及結算活動的輔 助銀行服務 ( 例如信貸服 務、定期存款、外匯服 務 )	可提供	經電子渠道提供服務，視乎個別 指定/交收銀行是否提供	經電子渠道提供服務，視乎個別指 定/交收銀行是否提供
		銀行提供的託管服務	可提供	不提供	與日常安排相同
3	條例的詮釋	《公司條例》( 香港法例 第 622 章 ) 第 155 及 323 條對營業日的詮釋	視為營業日 <sup>24</sup>	視為非營業日	視為營業日
		《證券及期貨條例》對營 業日的詮釋	視為營業日 <sup>25</sup>	視為非營業日	視為非營業日 ( 除非政府當日宣布 烈風警告或黑色暴雨警告以外的極 端情況 )

<sup>24</sup> 根據《公司條例》( 香港法例第 622 章 ) 第 155 及 323 條，營業日指認可證券市場進行證券交易業務的日子。

<sup>25</sup>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營業日指除公眾假期、星期六及《釋義及通則條例》( 香港法例第 1 章 ) 第 71 (2) 條界定的烈風警告日或黑色暴雨警告日以外的日子。

		「日常安排 (BAU)」—— 沒有惡劣天氣的交易日	惡劣天氣下的日子 <sup>17</sup> ( 實施惡劣天氣下維持交易前 )	惡劣天氣交易日 <sup>18</sup> ( 實施惡劣天氣下維持交易後 )
<b>F 對證券市場上市申請人及上市發行人的影響</b>				
1	《上市規則》的 詮釋	《上市規則》對營業日的 定義	視為營業日	視為非營業日
				視為營業日  影響：《上市規則》現行就惡劣天氣給予的自動延期將不再適用

## 公司行動安排例子

以下公司行動事件假設惡劣天氣持續一整日，以供說明用途。

公司行動	有關事件日期	倘事件日期為惡劣天氣交易日	
		實施惡劣天氣下交易前	實施惡劣天氣下交易後
現金股息	派息日期	現金股息將延遲派付。  香港結算將根據香港結算運作程序規則，在惡劣天氣訊號／警告取消時安排派付。	倘發行人以電子方式派付：現金股息將於收到款項時即日內派付。  倘發行人以紙本支票或其他非電子方式派付：香港結算將根據香港結算運作程序規則在惡劣天氣訊號／警告取消時安排派付。
股票股息／派送紅股	派息／派送紅股日期	股票股息／派送紅股將延遲派付。  香港結算將根據香港結算運作程序規則，在惡劣天氣訊號／警告取消時安排派付。	與實施惡劣天氣下交易前的安排相同。
權益選擇  (可選擇以股代息及／或貨幣的股息)	交回選擇表格的截止日期	截止日期將會押後。香港結算將根據發行人的安排延長中央結算系統的期限。	與實施惡劣天氣下交易前的安排相同。
認購——提交指示  (例如供股、公開發售、優先發售、收購要約)	提交指示的截止日期	截止日期將會押後。香港結算將根據發行人的安排延長中央結算系統的期限。	與實施惡劣天氣下交易前的安排相同。

公司行動	有關事件日期	倘事件日期為惡劣天氣交易日	
		實施惡劣天氣下交易前	實施惡劣天氣下交易後
股份合併及分拆	生效日期	生效日期押後與否視乎發行人的安排。  香港結算將根據情況調整中央結算系統內的換股日期。	股份合併及分拆於惡劣天氣交易日如期進行。  香港結算將如期安排在中央結算系統進行換股。
變更每手股數	生效日期	生效日期押後與否視乎發行人的安排。  香港結算將於翌日恢復買賣後安排變更中央結算系統內的每手股數。	變更每手股數於惡劣天氣交易日如期進行。  香港結算將如期安排變更中央結算系統內的每手股數。
轉板上市——由 GEM 轉到 主板	在主板買賣的首日	首次在主板買賣的日子將押後。  香港結算將於原定首個買賣日之前一日日終時 安排在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轉換。	於惡劣天氣交易日如期進行主板首個買賣日。  香港結算將如期安排在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轉換。
投票表決	代表委任截止日期	香港結算將於發行人的代表委任期限前向發行人提交代表委任表格。	與實施惡劣天氣下交易前的安排相同。

備註：香港結算的有關安排根據香港結算運作程序規則。